



人权理事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2023 年 2 月 27 日至 4 月 4 日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人权理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通过的决议

52/39. 应海地当局关于采取协调一致和有针对性的国际行动的要求，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改善海地的人权状况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世界人权宣言》、《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残疾人权利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以及其他相关国际人权文书，

强调各国负有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的主要责任，

表示严重关切控制首都太子港和其他几个城市大部分地区的武装团伙的暴力行为再次增加，造成基本必需品和医疗用品短缺，破坏了海地政府在人权方面的努力，阻碍了海地人民享有人权，包括生命权、受教育权、工作权、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的权利、源自适当生活水准权的适足食物权、住房权、安全权、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以及参与管理公共事务的权利，

又表示严重关切海地武装团伙的势力与蓄意使用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之间的关联，这种暴力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尤其严重，使她们更易患上非传染性疾病，特别是焦虑症和创伤后应激障碍，以及传染病，特别是性传播疾病，这阻碍了海地人民充分实现和充分享有各项人权，

还表示严重关切各种人身伤害、绑架、酷刑、致残和屠杀案件导致海地人民大规模被迫流离失所，暴力行为对妇女、儿童特别是被帮派招募的儿童、残疾人和老年人造成的影响尤其严重，而且执法人员一再受到袭击，

注意到尽管海地安全部队作出了努力，但海地缺乏技术能力和所需资源，无法有效打击境内武装团伙的犯罪活动，巩固在人权领域取得的进展，



深为关切海地境内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以及人道主义危机在武装团伙暴力行为的影响下愈演愈烈，导致人们持续被迫流离失所，大多数民众获得基本服务严重受限，人道主义援助受阻，

注意到海地政府一再要求采取协调一致和有针对性的国际行动，制止武装团伙的多项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应对海地的人道主义危机，

回顾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通过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人权部门在海地开展的活动，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2023 年 2 月 8 日至 10 日对海地的访问，

确认民间社会在促进和保护海地人权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必须创造并维持一个安全有利的环境，使民间社会能够在有安全保障的情况下独立运作，

1. 申明必须有效打击海地境内武装团伙的暴力行为，消除其对海地人民实现和享有各项人权的不利影响；

2. 又申明必须恢复安全，才能有效开展人道主义应急行动，组织民主选举，恢复海地的民主体制；

3. 注意到海地政府为恢复海地安全所作的努力，并注意到海地政府一再要求采取协调一致和有针对性的国际行动来支持其所作的努力；

4. 吁请海地政府加紧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加强法治，包括司法和监狱系统，打击性别暴力和歧视，打击腐败和有罪不罚现象，为此要支持国家人权机构，继续落实上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并接受的建议¹ 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建议，特别是与武装团伙活动有关的建议；

5. 请海地当局继续在海地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进行包容性对话，以便找到海地目前面临的多层面危机的持久解决办法，特别是组织自由透明的选举，以恢复民主体制；

6. 敦促联合国会员国、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有关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继续支持海地政府采取措施并作出努力，打击武装团伙的暴力行为，打击火器的非法销售、进口和流通，确保在海地尊重人权，特别是回应海地政府一再提出的采取协调一致和有针对性的国际行动的要求，包括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7. 请高级专员办事处与海地政府合作，向海地司法机构、安全部队和监狱管理部门提供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支助，使其能够执行打击武装团伙活动、恢复法治的战略，并支持落实上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并接受的建议；

8.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毫不拖延地任命一名独立人权专家，任期一年，可连任，负责在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协助下，与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合作，监测海地的人权状况，特别是确保在其所有工作中纳入性别视角，特别注意儿童状况和人口贩运问题，并向海地政府、国家人权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咨询意见和技术援助，协助它们努力尊重、促进和保护人权；

¹ 见 A/HRC/50/15 和 A/HRC/50/15/Add.1。

9. 请高级专员在有独立人权专家参与的互动对话框架内，向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海地人权状况的中期报告，并向理事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这一问题的全面报告；

10. 鼓励海地当局和高级专员办事处按照海地政府在高级专员 2023 年 2 月 8 日至 10 日访问海地期间提出的建议，在设立高级专员办事处驻海地办事处的问题上取得进展；

11. 请秘书长向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供必要的财政、技术和后勤支助，以便设立高级专员办事处驻海地办事处；

12. 决定继续处理此事。

2023 年 4 月 4 日
第 57 次会议

[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